



**CALC**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48

中期報告

**2014**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25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4
中期合併資產負債表	35
中期合併收益表	36
中期合併全面收益表	37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	38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39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41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陳爽先生(主席)

#### 執行董事

潘浩文先生(首席執行官)

劉晚亭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鄧子俊先生

郭子斌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鶴先生

吳明華先生

張重慶先生

孫泉先生

#### 委員會組成

##### 審核委員會

吳明華先生(主席)

張重慶先生

孫泉先生

郭子斌先生

##### 薪酬委員會

范仁鶴先生(主席)

吳明華先生

張重慶先生

孫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張重慶先生(主席)

范仁鶴先生

吳明華先生

孫泉先生

##### 策略委員會

陳爽先生(主席)

潘浩文先生

劉晚亭女士

鄧子俊先生

#### 公司秘書

梁明耀先生

#### 授權代表

潘浩文先生

梁明耀先生

####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天津

東疆保稅港區

美洲路1號

封關區內聯檢服務中心

6樓6026-14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28樓

#### 股份登記過戶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www.calc.com.hk

#### 投資者關係聯絡處

ir@calc.com.hk

#### 股份代號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848

## 公司簡介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一家專攻中國飛機租賃市場的領先獨立飛機租賃公司。根據航升報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按服役及訂購中飛機總數計算，我們是中國最大規模的獨立飛機出租公司。

在我們的業務發展歷史中，我們已建立本身的業務模式，與中國航空公司進行長期直接飛機購買及租賃交易以及長期飛機售後租回交易。我們亦已就將租賃及交付予亞洲一家航空公司的五架飛機訂立五份租賃協議。我們的飛機租賃業務專注帶來長期及經常性的租賃收入所得現金流入，以配合我們償還飛機收購的長期銀行借貸所需支付的現金流出。此項安排旨在降低與短期飛機收購融資相關的流動資金風險及再融資風險。於飛機租賃協議屆滿後，我們要求航空公司承租人以全壽命狀況或有關租賃協議列明的其他狀況將出租飛機退還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我們飛機租賃協議的平均年期約為12年。

除飛機租賃外，我們亦向航空公司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包括舊飛機貿易及推銷以及有關機隊管理的其他諮詢服務)，令我們能夠從一眾基礎穩固的飛機租賃公司中脫穎而出。

我們的業務模式包含一個主要特點 — 變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是項特點不僅進一步展現我們的業務創新能力，亦印證我們的業務可於日後持續發展及擴充。透過變現未賺取的融資收入，可以改善盈利能力及加強我們的財務資源，同時亦可透過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比率降低我們的融資槓桿比率及加速我們的資產置換。再者，變現將我們的業務模式由飛機租賃進一步伸延至發展金融產品。

本集團於2006年成立，並於2007首次交付飛機。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交付及出租34架飛機。

於2014年7月11日(「上市日期」)，本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業績概覽

我們主攻中國的飛機租賃市場。本集團的戰略是與中國不斷增長的飛機租賃市場同步並進。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交付九架飛機，相當於2013年全年的交付量。相對去年同期，收入增長63.5%至432.4百萬港元，而經常性除稅後溢利淨額(剔除一次性的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則增加79.3%至87.5百萬港元。經常性經營純利潤率(剔除一次性的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為20%，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溢利增長主要受本集團擴展及業務有所增長帶動。

在扣除一次性的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為62.8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2.4%。

於2014年6月30日的資產總值(主要包括飛機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為143億港元，較2013年12月31日增加11.6%。由於我們是以項目融資方式進行飛機收購，借貸相應增至129億港元。負債總額的增幅與資產增幅相若。

於2014年6月30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897.9百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938.6百萬港元)。於2014年6月30日的權益總額(包括非控股權益)為917.3百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958.1百萬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的權益總額回報則維持在20.4%\*水平(2013年12月31日：21.1%)。在扣除一次性的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後，權益總額回報為23.6%(2013年12月31日：22.3%)。

\* 在計算2014年上半年的權益總額回報時，全年回報按滾存基準計算，即2014年上半年實際除稅後溢利加2013年下半年實際除稅後溢利的總和。權益總額為期初結餘與期終結餘的平均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損益分析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業務取得穩健而急速的增長。相對去年同期，收入為432.4百萬港元，增加63.5%；經常性除稅後溢利淨額為87.5百萬港元，增加79.3%；扣除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後溢利淨額為62.8百萬港元，增加42.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收入	<b>432.4</b>	264.5	63.5%
經常性*除稅前溢利	<b>111.0</b>	69.5	59.7%
所得稅	<b>(23.5)</b>	(20.7)	13.5%
經常性*除稅後溢利淨額	<b>87.5</b>	48.8	79.3%
經常性*純利潤率	<b>20%</b>	18%	2.0%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b>(24.7)</b>	(4.7)	425.5%
扣除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後溢利淨額	<b>62.8</b>	44.1	42.4%

\* 經常性溢利淨額不包括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在內。

#### 2.1 收入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飛機租賃的租賃收入，可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大致分為融資租賃收入及經營租賃收入。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為432.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3.5%，主要原因為融資租賃收入增加。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融資租賃收入	<b>342.0</b>	189.6	80.4%
經營租賃收入	<b>73.8</b>	72.6	1.7%
其他收入	<b>16.6</b>	2.3	621.7%
總收入	<b>432.4</b>	264.5	63.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損益分析(續)

#### 2.1 收入(續)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為機隊規模增大。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再有七架飛機獲交付並分類為融資租賃，另有兩架飛機獲交付並分類為經營租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兩架飛機根據融資租賃交付)，令機隊規模由2013年12月31日的25架飛機增至2014年6月30日的34架飛機。

除租賃收入外，我們錄得其他收入16.6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0.8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0.5百萬港元)及增值稅退稅15.8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8百萬港元)。

#### 2.2 開支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開支主要分為三類，計有(a)飛機收購融資及擴展業務的利息開支，(b)折舊，及(c)其他經營開支。此外，我們亦就籌備上市承擔一次性的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b>經常性</b>			
利息開支	<b>237.6</b>	139.5	70.3%
折舊	<b>27.5</b>	27.0	1.9%
其他經營開支(不包括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b>71.6</b>	27.7	158.5%
<b>非經常性</b>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b>24.7</b>	4.7	425.5%

#### (a) 利息開支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飛機收購的銀行借貸而產生的利息開支為237.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0.3%，主要原因為機隊規模增大。利率介乎每年2.65%至6.72%之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損益分析(續)

#### 2.2 開支(續)

##### (b) 折舊

折舊項目包括我們的租賃物業裝修、汽車、辦公室設備，以及四架已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的飛機的折舊。兩架經營租賃的飛機乃於2014年6月購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經營租賃的飛機	27.1	26.7	1.5%
租賃物業裝修	0.1	0.1	–
辦公室設備	0.2	0.1	100%
汽車	0.1	0.1	–
總計	27.5	27.0	1.9%

##### (c) 其他經營開支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承擔以下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18.8	7.7	144.2%
營業稅及增值稅	23.1	4.3	437.2%
專業費用	12.2	3.7	229.7%
辦公室及差旅開支	7.7	6.2	24.2%
租金及水電設施開支	4.5	3.2	40.6%
其他	5.3	2.6	103.8%
其他經營開支(不包括首次公開 發售上市開支)	71.6	27.7	158.5%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24.7	4.7	425.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損益分析(續)

#### 2.2 開支(續)

##### (c) 其他經營開支(續)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擴展而招聘新員工，2014年6月30日的員工人數由去年底的64名增至72名(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9名)。由於首次公開發售順利完成，各級員工和管理層獲派發獎金12.3百萬港元，以肯定他們的努力和貢獻。此外，2014年上半年的飛機交付量為九架，而去年同期則僅得兩架，以致增值稅及所用專業服務同告增加。以上所有因素導致其他經營開支顯著上升。

於2014年7月11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累計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的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為24.7百萬港元。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於2014年7月始告完成，故本集團仍在與相關專業服務公司落實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最終金額。

#### 2.3 所得稅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所得稅為23.5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7百萬港元)。變動原因為業務增長帶動溢利增加。實際稅率為27.2%(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2.0%)，主要原因為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若干飛機仍在海外註冊，以致須承擔較高的預扣稅，但於2013年下半年已轉在中國註冊，有關稅務利益因而於2014年上半年列賬。

#### 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述討論及分析，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62.8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4.1百萬港元)。純利潤率為14.5%(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

#### 3.1 資產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較2013年12月31日增加15億港元(或11.6%)至143億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b>9,566.5</b>	7,678.9	2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758.2</b>	1,487.1	18.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交付前付款(「PDP」)	<b>2,448.4</b>	2,078.0	17.8%
• 其他應收款項	<b>194.3</b>	105.6	84.0%
衍生金融資產	<b>7.5</b>	13.6	(44.9%)
受限制現金	<b>121.6</b>	102.4	18.8%
手頭現金	<b>230.1</b>	1,367.3	(83.2%)
<b>資產總值</b>	<b>14,326.6</b>	12,832.9	11.6%

#### 3.1.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目前共有30架飛機已租出並分類為融資租賃，另有四架飛機已租出並分類為經營租賃，全部列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的原因為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交付七架飛機。

#### 3.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於2014年6月增購兩架飛機，並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及分類。

#### 3.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PDP

PDP為與空客所訂立飛機購買協議的部分條款。我們所支付的PDP由2013年12月31日的21億港元增至2014年6月30日的24億港元。增幅切合與空客所訂立飛機購買協議列明的飛機交付時間表。

#####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主要來自收購飛機的預付款項及與PDP融資有關的資本化利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1 資產(續)

##### 3.1.4 衍生金融資產

7.5百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13.6百萬港元)的衍生金融資產是指就我們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訂立利率掉期合約在權益的對沖儲備內確認的未變現收益及一份貨幣掉期合約。訂立利率掉期合約旨在將八份長期銀行借貸協議項下參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浮動利率轉換為介乎1.55%至2.15%的固定利率。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五份利率掉期合約，分別於2018年9月21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9月21日、2019年9月19日及2024年3月21日到期。該等合約將浮動利率由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分別轉換為1.55%、1.75%、1.95%、2.00%及2.15%的固定利率。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三份新利率掉期合約，分別於2018年12月21日、2019年3月21日及2019年6月21日到期。該等合約將參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浮動利率分別轉換為1.98%、2.00%及1.86%的固定利率。

上述利率掉期合約以現金流對沖形式入賬，而有關對沖實際上已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具有效力。

於2014年6月30日，八份(2013年12月31日：五份)仍然生效的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309.5百萬美元(相當於2,414.2百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187.3百萬美元(相當於1,460.8百萬港元))。於2014年6月30日，該等利率掉期合約以17.1百萬港元(2013年12月31日：無)的已抵押存款作擔保。在若干情況下，該等已抵押存款可用作償付衍生金融負債。

由於PDP融資乃為期約兩年的短期融資，我們並無就PDP融資及營運資金融資進行任何利率對沖活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1 資產(續)

##### 3.1.5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就銀行借貸抵押	74.2	70.6	5.1%
就銀行發出的保證函抵押	16.2	19.4	(16.5%)
就購買飛機抵押	7.8	6.1	27.9%
就利率掉期合約抵押	17.1	–	不適用
就貨幣掉期合約抵押	6.3	6.3	–
總計	121.6	102.4	18.8%

已抵押存款用作我們籌措購買飛機所需長期銀行借貸的部分抵押。其他抵押品包括對我們全部出租飛機的法定押記、擁有相關飛機的特別目的公司的股份抵押，及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已抵押存款涉及的保證函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向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發出，內容關於我們購買兩架飛機應付的購買價。

利率掉期合約的已抵押存款根據我們訂立的八份利率掉期合約作出。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1 資產(續)

##### 3.1.6 手頭現金

手頭現金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美元	120.0	452.3	(73.5%)
人民幣	106.7	909.2	(88.3%)
港元	3.0	5.4	(44.4%)
其他貨幣	0.4	0.4	—
總計	230.1	1,367.3	(83.2%)

於完成變現一架飛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時，我們於2013年12月收訖合共851.7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列入於2013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筆款項其後用作償還769.1百萬港元相關銀行借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派發股息69.0百萬港元、支付PDP 112.0百萬港元(淨額)、購買及交付飛機103.1百萬港元(淨額)、償還營運資金貸款56.4百萬港元及增加已抵押存款19.2百萬港元後，現金結餘減少11億港元。

#### 3.2 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增至134億港元，較2013年12月31日增加15億港元，增幅為12.9%。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我們的業務有所擴展及機隊規模增大。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銀行借貸	12,868.9	11,436.4	12.5%
長期借貸	154.6	155.2	(0.4%)
衍生金融負債	28.3	7.5	277.3%
其他	357.5	275.7	29.7%
總計	13,409.3	11,874.8	12.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2 負債(續)

##### 3.2.1 銀行借貸

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借貸結餘大部分涉及購買飛機的長期銀行借貸及PDP融資。銀行借貸結餘增加的原因為我們的業務有所擴展及機隊規模增大。於2014年6月30日，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的銀行融資為448.5百萬港元。

銀行借貸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用於購買飛機的有抵押銀行借貸	10,387.4	9,195.7	13.0%
PDP融資	2,111.5	1,820.1	16.0%
營運資金借貸	370.0	420.6	(12.0%)
<b>銀行借貸總額</b>	<b>12,868.9</b>	11,436.4	12.5%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流動部分(於12個月內到期)	3,061.2	2,821.0	8.5%
非流動部分	9,807.7	8,615.4	13.8%
<b>銀行借貸總額</b>	<b>12,868.9</b>	11,436.4	12.5%

用於購買飛機的銀行借貸為主要按固定或三個月或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美元拆息浮動利率計息的有抵押銀行借貸。除已根據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租予航空公司的飛機的法定押記外，銀行借貸亦以附屬公司(為相關飛機的註冊擁有人)的股份質押、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金額分別為70.6百萬港元及74.2百萬港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用於購買飛機的長期銀行借貸的原還款期介乎12年至20年。我們機隊中每架出租飛機各自安排長期銀行借貸，還款期與有關租期相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2 負債(續)

##### 3.2.1 銀行借貸(續)

截至2014年6月30日，我們就購買33架飛機而訂立32份長期銀行借貸協議，當中15份銀行借貸協議按固定利率介乎4.5%至6.5%計息，而餘下17份貸款協議的浮動利率則按參考定期調整的三個月或六個月倫敦銀行同業美元拆息加上幅度介乎2.6%至4.6%的利率及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適用於三至五年期或超過五年期貸款的人民幣基準貸款利率釐定。

我們須就與空客訂立的飛機購買協議支付PDP。PDP融資按浮動利率計息，用作結付我們根據與空客所訂飛機購買協議承諾將購買及獲交付的飛機的PDP。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有六架飛機將根據與空客訂立的飛機購買協議於2014年年底前交付，並已繳足所需的PDP。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PDP融資以我們購買飛機的權利及利益及為數分別為6.1百萬港元及7.8百萬港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亦獲銀行提供短期營運資金融資370.0百萬港元及未使用銀行融資78.0百萬港元。

##### 3.2.2 長期借貸

中飛租(天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22.0百萬元之貸款協議，作為於2013年12月完成變現一架飛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部分安排。該貸款按年利率6.43%計息，貸款期為12年，由本集團所持有的飛機作為抵押。該筆貸款的所得款項已於2014年用作償還飛機的相關長期銀行借貸。

##### 3.2.3 衍生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指按利率掉期合約於權益對沖儲備確認的未變現虧損及一份貨幣掉期(附註3.1.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狀況分析(續)

#### 3.3 權益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為917.3百萬港元，較於2013年12月31日減少4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業績的淨影響及支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佈及派發的股息69.0百萬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已發行股本	46.9	–	不適用
儲備	850.9	938.6	(9.3%)
非控股權益	19.5	19.5	–
權益總額	917.3	958.1	(4.3%)

於2014年7月11日上市時，本集團按每股5.53港元的發售價發行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普通股116,800,000股。所得款項淨額為591.1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4 現金流量表分析

下表顯示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金狀況及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百萬港元	2013年 百萬港元
I. 營運中飛機		
租賃收入	573.6	316.1
銀行還款	(478.7)	(282.9)
	<b>94.9</b>	33.2
II. 購買及交付新飛機		
資本開支	(2,327.5)	(755.6)
銀行借貸	2,224.4	711.6
	<b>(103.1)</b>	(44.0)
III. 尚未交付的新飛機		
PDP	(966.1)	(616.6)
PDP 融資	837.3	592.2
PDP 退款	595.7	12.6
償還PDP 融資	(578.9)	(37.9)
	<b>(112.0)</b>	(49.7)
IV. 淨資金變動	<b>(1,012.1)</b>	16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1,132.3)</b>	107.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7.3	7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貨幣換算差額	(4.9)	1.7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30.1</b>	182.9

我們的業務營運需要大量融資以應付購買飛機所需。於首次公開發售之前，我們主要利用我們業務營運所得現金、長期銀行借貸及PDP 融資來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要。於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我們將結合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長期銀行借貸、PDP 融資及變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作為我們融資策略的一部份)等方法，為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開支提供所需資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維持穩健的信貸狀況及健全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本集團業務及為股東的投資爭取最高價值。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大致維持不變。

本集團透過負債比率監察資本狀況：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總資產	<b>14,326.6</b>	12,832.9	11.6%
總負債	<b>13,409.3</b>	11,874.8	12.9%
借貸(列入總負債)	<b>13,023.5</b>	11,591.6	12.4%
總權益	<b>917.3</b>	958.1	(4.3%)
負債比率(借貸相對總資產)	<b>91%</b>	90%	1%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充分利用資本槓桿配合飛機交付。

### 6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作擴展業務，包括購買飛機以賺取租賃收入。資本開支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借貸。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4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購買飛機	<b>2,327.5</b>	755.6	208.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0.1</b>	0.2	(50.0%)
總計	<b>2,327.6</b>	755.8	208.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風險管理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計息銀行借貸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支持我們業務營運及飛機收購計劃。我們亦因業務營運產生不同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擬在風險與投資回報之間取得適當平衡，藉以盡量降低對我們業務及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屬下實體所持有若干部份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貸乃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故我們面對外匯風險。目前，由於我們認為外匯風險不大，故我們並無設有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匯風險。

####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使我們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使我們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我們藉配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利率與銀行借貸利率來管理我們的利率風險。當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利率無法與相應銀行借貸配對時，便產生利率風險。於2014年6月30日，共有16份飛機租賃協議，其租金於整段租賃期內固定不變，而相關銀行借貸則按浮動利率計息。基於上述情況，我們就其中九個飛機租賃項目的相關浮息銀行借貸訂立浮息轉為定息的利率掉期來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有關利率掉期具有將銀行借貸由浮息轉為定息的經濟效果。根據利率掉期，我們與其他方協定於相隔指定時間(主要為每季)轉換定息與浮息兩者間參考協定名義金額計算得出的差額。至於其餘利率錯配的情況，管理層密切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候對沖風險。由於PDP融資乃為期約兩年的短期融資，我們並無就PDP融資及營運資金融資進行任何利率對沖活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風險管理(續)

#### 利率風險(續)

於2014年6月30日，在我們目前擁有的34架飛機(包括一架變現安排下的飛機)當中，僅八架飛機屬於浮動利率及無任何利率對沖。下表列載利率風險相對我們所收取租賃收入的分析：

	飛機數目
具固定租金及按固定利率還款的飛機	15
具固定租金及按浮動利率還款(設有對沖安排)的飛機	8
具浮動租金及按浮動利率還款(設有對沖安排)的飛機	1
具浮動租金及按浮動利率還款(沒有對沖安排)的飛機	1
變現安排下的飛機	1
具固定租金及浮息(沒有對沖安排)的飛機	8
總計	34

由於可利用美元利率掉期，我們將繼續就利率錯配的飛機使用利率掉期安排。

#### 信貸風險

我們承受信貸風險，該風險乃指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我們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經濟或我們投資組合集中的某行業分部的經營環境如出現重大變化，足以導致出現有別於我們於結算日已作撥備的虧損。因此，我們會審慎管理我們的信貸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一般來自於提供飛機租賃服務過程中出現的交易對手風險。我們根據按照本身所作行業研究、交易對手信貸評級及對交易對手業務、財務狀況及其股東支持的了解製定的計劃實施風險管理系統。我們相信，以上所有措施能加強控制及管理我們的信貸風險。

違約風險 — 倘出現違約情況，我們可能要求退還飛機、收回飛機或出售飛機，視適用情況而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風險管理(續)

#### 信貸風險(續)

延遲付款風險 — 倘出現延遲付款情況，我們有權就任何部份到期未付的租金按違約利率徵收利息，直至有關結欠款項獲支付為止。有關利息將按日累計。此外，我們可要求收取保證金，用以支付或解除承租人的欠款。

當我們發現信貸風險時會管理、限制及控制其過份集中，尤其是定期評估承租人的還款能力。

至於減值及撥備政策方面，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我們的政策規定須至少每年或於有需要時更頻密地審閱承租人或其母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出租飛機的估值及剩餘價值(實際所持有的抵押品)。

本集團的租賃應收款項(包括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及金融資產並無逾期，亦無減值。我們於追收租賃應收款項時並無面臨任何延誤或拖欠。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撥備。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缺乏資金償還到期負債的風險，可能因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或到期日期間存在錯配而出現。

本集團透過每日監察以下目標而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維持租賃業務穩定發展、預測現金流及評估流動資產水平，以及維持有效的內部資金轉移機制，確保本集團具備流動資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7 風險管理(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概述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為基礎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日：

	一年內 百萬港元	一至五年 百萬港元	五年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b>於2014年6月30日</b>				
PDP	1,484.7	963.7	–	2,448.4
總金融資產	1,463.2	4,798.9	8,504.7	14,766.8
總金融負債	(3,826.8)	(4,926.6)	(8,125.3)	(16,878.7)
淨額	(878.9)	836.0	379.4	336.5
<b>於2013年12月31日</b>				
PDP	1,337.7	740.3	–	2,078.0
總金融資產	2,322.5	3,728.3	7,350.0	13,400.8
總金融負債	(3,791.0)	(3,999.3)	(7,841.7)	(15,632.0)
淨額	(130.8)	469.3	(491.7)	(153.2)

### 8 資產抵押

購買飛機的長期銀行借貸乃以出租飛機的法定押記、相關附屬公司(為相關飛機的註冊擁有人)的股份質押、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包括中國飛機租賃有限公司(BVI))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金額分別為70.6百萬港元及74.2百萬港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就支付購買飛機訂金所借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成員公司購買飛機的權利及利益及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金額分別為6.1百萬港元及7.8百萬港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為數9,566.5百萬港元的租賃應收款項及為數98.2百萬港元的現金已質押予銀行作為銀行借貸的抵押。

### 9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0 人力資源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為18.8百萬港元（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期內的總收入約4.3%（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9%）。

本集團認為本身的工作團隊質素卓越，具備飛機行業的專門知識。彼等分別在香港、中國及海外工作。本集團僱員其中約75%擁有學士或以上學歷。

本集團已設立有效的僱員獎勵計劃，視乎其整體表現及對本公司的貢獻給予僱員酬勞，並設立論功行賞制度。

#### 僱員福利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各方面遵守中國、香港及海外有關社保、住房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責任的適用法例。

### 11 合約責任、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 11.1 或然負債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遭任何第三方提出任何法律訴訟，亦無任何未了結的索償要求。

#### 11.2 資本承擔

下表列載於2014年6月30日的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

	2014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計	變動
購買飛機	<b>7,779.0</b>	10,162.5	(23.5%)

於2012年10月，我們與空客訂立飛機購買協議，以購買36架當代A320系列飛機，現計劃於2016年底前交付予我們，其中六架飛機已於2014年6月30日前交付。我們訂立協議購買該等飛機可確保獲得一連串預定交付，使我們能夠達致增長目標。我們須就每架飛機於其預定交付前的指定日期支付PDP。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1 合約責任、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續)

#### 11.2 資本承擔(續)

於2014年6月30日的購買飛機承擔金額7,779.0百萬港元指我們估計根據飛機購買協議將購買及獲交付的飛機的總購買價扣除於2014年6月30日所支付PDP。有關價格並非於訂立有關協議時釐定，僅於落實將交付飛機的最終規格時方可釐定。由於飛機規格各有不同，加上飛機製造商可能提供不同優惠、賒賬或折扣，因此我們支付的最終購買價將低於訂價。該等優惠將以貨項備忘錄的形式作出，我們可將之用作購買商品及服務。該等貨項備忘錄一般載入最終飛機發票中，故降低我們就每架飛機支付的金額。因此，預期我們就所購買飛機的最終購買價將遠低於製造商的標價。

除上述資本承擔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收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重大計劃。

### 12 未經審計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發出相關審閱報告，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第34至72頁。

### 13 展望

於2014年下半年，中國政府將繼續強調穩中求進，積極擴大內需及引領資金發展實質經濟。目前及未來的經濟將憑藉改革和創新而得到均衡發展。

根據Ascend China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環球航空顧問服務公司及Reed Business Information Limited的一部分)，中國對飛機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中國的租賃商用飛機數目將增加262架，總數達1,061架。

憑藉我們成功拓展飛機租賃業務的經驗，我們與中國大部分主要航空公司已建立業務關係，相信該等航空公司日後對租用飛機的需求將繼續增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3 展望(續)

根據與空客所訂飛機購買協議並將於2014年下半年交付的飛機均已簽訂租賃協議。就2015年，我們已根據飛機購買協議就六架將於中國交付及租賃的飛機及五架租予亞洲一家航空公司的飛機訂立多份飛機租賃協議，並就兩架將於中國交付及租賃的飛機訂立具約束力的意向書。此外，我們於2014年8月25日簽訂四架飛機的購買協議及其各自的租賃協議，預期於2014年下半年交付。

繼於2013年12月完成首次變現一架飛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後，我們於2014年7月完成另一項飛機變現交易，其財務影響將於2014年全年業績反映。

在計入將於2014年下半年增購的四架飛機後，預期機隊規模將於2016年年底擴大至68架飛機。

鑒於中國飛機租賃行業目前的供求情況，我們深信擴充機隊規模乃合理計劃。

繼成功在香港上市後，本集團開始在中國策劃兩個重要項目，分別為發行人民幣債項及設廠進行拆裝飛機業務。成功發行人民幣債項將肯定本集團在中國債務市場籌集資金的能力及資格以及其在中國的信貸評級。設立飛機拆裝廠將進一步證明本集團具備足夠能力為航空公司提供全面飛機解決方案。

## 其他資料

### 權益披露

####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1日(即2014年6月30日報告期結束後)始在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2014年6月30日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本集團 相關成員公司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及類別 <sup>(1)</sup>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潘浩文 <sup>(2)</sup>	本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1,254,589 <sup>(4)</sup>	30.94%

附註：

- (1) 字母「L」指實體／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富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富泰資產」)為主要股東，分別由吳亦玲女士及Capella Capital Limited(「Capella」)擁有0.000001%及99.999999%，而Capella分別由吳亦玲女士及潘浩文先生擁有10%及90%。因此，潘浩文先生被視為擁有富泰資產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及以下「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權益披露(續)

## 2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及以下「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 3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誠如上文所述，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6月30日並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於2014年6月30日在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及類別 <sup>(1)</sup>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中國光大航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光大航空金融」)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206,979,479 <sup>(1)</sup>	35.33%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光大控股」) <sup>(2)</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5,199,479 <sup>(1)</sup>	36.74%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集團」) <sup>(3)</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5,199,479 <sup>(1)</sup>	36.74%
富泰資產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181,254,589 <sup>(1)</sup>	30.94%
Capella <sup>(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1,254,589 <sup>(1)</sup>	30.94%
潘浩文 <sup>(5)</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1,254,589 <sup>(1)</sup>	30.94%
吳亦玲 <sup>(6)</sup>	配偶權益	181,254,589 <sup>(1)</sup>	30.94%
易穎有限公司(「易穎」)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37,773,755 <sup>(1)</sup>	6.45%
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航天投資控股」) <sup>(7)</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37,773,755 <sup>(1)</sup>	6.45%

## 其他資料

### 權益披露(續)

#### 3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權益(續)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實體／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光大航空金融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光大控股全資擁有。因此，光大控股被視為於光大航空金融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光大控股亦被視為於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所持有的8,2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中國光大集團間接持有光大控股股東大會的投票權逾三分之一。因此，中國光大集團被視為於光大控股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富泰資產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吳亦玲女士及Capella擁有0.000001%及99.999999%。因此，Capella被視為於富泰資產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apella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吳亦玲女士及潘浩文先生擁有10%及90%。因此，潘浩文先生被視為於Capella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吳亦玲女士為潘浩文先生的配偶。
- (7) 易穎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航天投資控股全資擁有。因此，航天投資控股被視為於易穎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以下「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

### 企業管治

#### 4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本集團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就及持續發展極為重要。我們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作為講求質素的重要環節，並推出適合本身業務運作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而言乃屬不可或缺的框架，有助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詳列的原則為基礎。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不斷完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其業務運作及增長，且不時檢視有關常規，確保遵守企管守則及切合最新發展形勢。

#### 5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設定本身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寬鬆。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行為守則的規定。

## 其他資料

### 董事委員會

#### 6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3年9月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視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吳明華先生、張重慶先生、孫泉先生及郭子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吳明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商討，包括審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 7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3年9月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范仁鶴先生、吳明華先生、張重慶先生及孫泉先生。范仁鶴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我們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確保其薪酬及待遇處於合適水平。

#### 8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2013年9月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第A.5.1段成立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張重慶先生、范仁鶴先生、吳明華先生及孫泉先生。張重慶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適合出任董事會成員的合資格候選人，並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購股權計劃

### 9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6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獲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1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2011年8月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於2014年6月23日根據本集團公司重組由本公司接管。

於2014年6月30日或上市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可認購合共45,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概無獲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購股權分別於2011年10月7日、2011年10月10日及2011年12月30日授出，而於上市日期前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合共25名承授人授出可認購45,0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中，獲分配至第A批購股權而授予8名僱員承授人可認購27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因終止聘用而失效，另獲分配至第A批購股權而授予一名高級管理人員可認購2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以及獲分配至第B批購股權而授予一名顧問可認購2,5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則因未能達成各自的表現條件而失效及不可行使。因此，僅可認購42,03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於2014年6月30日或上市日期尚未行使。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1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於2014年6月30日或上市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名稱	有關購股權批次	於 2014年6月30日／ 上市日期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b>主要股東</b>		
光大航空金融	第A批	2,000,000
富泰資產	第A批	1,300,000
	小計：2名承授人	3,300,000
<b>關連人士</b>		
Equal Honour Holdings Limited <sup>(1)</sup>	第A批	15,000,000
Smart Vintage Investments Limited <sup>(2)</sup>	第B批	10,000,000
	小計：2名承授人	25,000,000
<b>顧問</b>		
Wealth Amass Limited <sup>(3)</sup>	第A批	10,000,000
Loft Profit Limited <sup>(4)</sup>	第B批	2,500,000
	小計：2名承授人	12,500,000
<b>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b>		
	第A批	1,230,000
	小計：11名承授人	1,230,000
	總計：17名承授人	42,030,000

附註：

- (1) Equal Honour Holdings Limited由潘浩文先生全資擁有。
- (2) Smart Vintage Investments Limited由劉晚亭女士全資擁有。
- (3) Wealth Amass Limited由楊健軍先生全資擁有，並安排楊先生由2011年10月1日起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除上文披露者外，楊先生及Wealth Amass Limited均為與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其他顧問、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 (4) Loft Profit Limited由韋庭輝先生全資擁有，並安排韋先生由2011年10月1日起向本集團提供顧問服務。除上文披露者外，韋先生及Loft Profit Limited均為與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其他顧問、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購股權計劃(續)**

**1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第A批購股權須待表現目標獲達成後，方可根據下列時間行使：

- (i) 第A批購股權的33% (即最多可認購9,9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將於本集團上市日期後首份經審核財務業績的刊發日期(「首次刊發日期」)可予行使，而有關行使期須自首次刊發日期開始，並於自首次刊發日期起計第三週年(「屆滿日期」)結束；
- (ii) 第A批購股權的33% (即最多可認購9,9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將自首次刊發日期起計一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並於屆滿日期結束；及
- (iii) 第A批購股權的34% (即最多可認購10,2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 將自首次刊發日期起計第二週年當日起可予行使，並於屆滿日期結束。

第B批購股權須待表現目標獲達成後，方可自首次刊發日期起予以行使，並於屆滿日期結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行使價按基準價每股0.121美元計算，並經所需時間價值成本按每年10%作出如下調整：

- (i) 對於2013年6月30日或之前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133美元；
- (ii) 對於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期間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146美元；
- (iii) 對於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期間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161美元；
- (iv) 對於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177美元；
- (v) 對於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期間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195美元；及
- (vi) 對於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或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期間行使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215美元。

除於2011年10月7日、2011年10月10日及2011年12月30日授出的購股權外，將不會於上市日期或之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 其他資料

### 其他

#### 11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於2014年7月11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91.1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12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13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派發中期股息。

#### 14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潘浩文

香港，2014年8月26日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5至7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的中期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相關收益、全面收益、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的中期合併報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包括查詢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的人員，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並不發表任何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4年8月26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

## 中期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於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758,244	1,487,12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	7	9,566,531	7,678,876
衍生金融資產	14	7,499	13,6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642,656	2,183,474
受限制現金		121,634	102,4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072	1,367,344
<b>資產總額</b>		<b>14,326,636</b>	12,832,852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	46,895	78
儲備	10	656,856	737,727
貨幣換算差額		4,902	5,372
保留盈利		189,248	195,421
		897,901	938,598
非控股權益		19,472	19,500
<b>權益總額</b>		<b>917,373</b>	958,098
<b>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33,990	26,267
銀行借貸	12	12,868,851	11,436,394
長期借貸	13	154,623	155,172
衍生金融負債	14	28,339	7,488
應付所得稅		15,066	8,613
應付利息		33,493	34,5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74,901	206,273
<b>負債總額</b>		<b>13,409,263</b>	11,874,754
<b>總權益及負債</b>		<b>14,326,636</b>	12,832,852

於第41至7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潘浩文  
董事

劉晚亭  
董事

## 中期合併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b>收入</b>			
融資租賃收入	16	<b>342,031</b>	189,567
經營租賃收入	16	<b>73,742</b>	72,641
其他收入	17	<b>16,636</b>	2,292
		<b>432,409</b>	264,500
<b>開支</b>			
利息開支	18	<b>(237,625)</b>	(139,470)
折舊		<b>(27,521)</b>	(27,001)
其他經營開支	19	<b>(96,257)</b>	(32,417)
		<b>(361,403)</b>	(198,888)
<b>經營溢利</b>			
其他收益／(虧損)	20	<b>71,006</b>	65,612
		<b>15,283</b>	(780)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所得稅開支	21	<b>86,289</b>	64,832
		<b>(23,490)</b>	(20,747)
<b>期內溢利</b>			
		<b>62,799</b>	44,085
<b>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b>			
本公司擁有人		<b>62,827</b>	44,085
非控股權益		<b>(28)</b>	—
		<b>62,799</b>	44,085

## 中期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b>62,799</b>	44,08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變動 — 現金流對沖	14	<b>(33,458)</b>	32,349
終止利率掉期的影響 — 現金流對沖	14	<b>(596)</b>	—
貨幣換算差額		<b>(470)</b>	2,5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經扣除稅項		<b>(34,524)</b>	34,85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28,275</b>	78,94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28,303</b>	78,940
非控股權益		<b>(28)</b>	—
		<b>28,275</b>	78,9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的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示)			
— 每股基本盈利	23	<b>0.134</b>	0.098
— 每股攤薄盈利	23	<b>0.134</b>	0.098

於第41至7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期內擬派及已派股息的詳情於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22披露。

## 中期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貨幣換算 差額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	-	618,716	72	75,921	694,709	-	694,709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44,085	44,085	-	44,085
其他全面收益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變動 — 現金流對沖	-	32,349	-	-	32,349	-	32,349
貨幣換算差額	-	-	2,506	-	2,506	-	2,506
全面收益總額	-	32,349	2,506	44,085	78,940	-	78,940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577	-	-	577	-	577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577	-	-	577	-	577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	-	651,642	2,578	120,006	774,226	-	774,226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	<b>78</b>	<b>737,727</b>	<b>5,372</b>	<b>195,421</b>	<b>938,598</b>	<b>19,500</b>	<b>958,098</b>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62,827	62,827	(28)	62,799
其他全面收益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變動							
— 現金流對沖(附註14)	-	(33,458)	-	-	(33,458)	-	(33,458)
終止利率掉期的影響							
— 現金流對沖(附註14)	-	(596)	-	-	(596)	-	(596)
貨幣換算差額	-	-	(470)	-	(470)	-	(470)
全面收益總額	-	(34,054)	(470)	62,827	28,303	(28)	28,275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9(iii)(a))	1	(1)	-	-	-	-	-
回購和註銷股份(附註9(iii)(a))	(78)	78	-	-	-	-	-
股份資本化(附註9(iii)(b))	46,894	(46,894)	-	-	-	-	-
股息(附註22)	-	-	-	(69,000)	(69,000)	-	(69,00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46,817	(46,817)	-	(69,000)	(69,000)	-	(69,000)
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	<b>46,895</b>	<b>656,856</b>	<b>4,902</b>	<b>189,248</b>	<b>897,901</b>	<b>19,472</b>	<b>917,373</b>

於第41至7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後溢利		<b>62,799</b>	44,085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27,521</b>	27,001
—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b>237,625</b>	137,849
— 來自關聯方借貸的利息開支		—	1,621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577
— 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		<b>4,017</b>	(2,463)
— 貨幣掉期的公平值收益		<b>(6,487)</b>	—
		<b>325,475</b>	208,670
<b>營運資金變動：</b>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		<b>(1,887,655)</b>	(691,522)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88,755)</b>	50,13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68,628</b>	127,490
— 應付所得稅		<b>6,453</b>	7,98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b>7,723</b>	2,50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568,131)</b>	(294,732)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298,677)</b>	(183)
收購飛機所付訂金		<b>(370,427)</b>	(603,9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669,104)</b>	(604,172)



## 中期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b>3,198,205</b>	1,593,994
來自關聯方借貸所得款項		–	93,600
償還銀行借貸		<b>(1,765,748)</b>	(440,291)
償還來自關聯方借貸		–	(93,600)
償還長期借貸		<b>(38)</b>	–
就銀行借貸已付利息		<b>(235,206)</b>	(152,486)
就來自關聯方借貸已付利息		–	(1,621)
就長期借貸已付利息		<b>(4,068)</b>	–
就銀行借貸抵押的存款		<b>(2,151)</b>	1,326
就衍生金融工具抵押的存款		<b>(17,072)</b>	5,696
向股東派付股息	22	<b>(69,000)</b>	–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b>1,104,922</b>	1,006,618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1,132,313)</b>	107,71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367,344</b>	73,4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貨幣換算差額		<b>(4,959)</b>	1,671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30,072</b>	182,884

於第41至72頁的附註為本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2年12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以「中國飛機租賃有限公司」作為公司名稱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於2013年9月19日，本公司易名為「China Aircraft Leas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股份自2014年7月11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飛機租賃業務。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

於2014年6月30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有關收益、全面收益、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的合併報表以及本集團的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已於2014年8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

除另有說明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

中期財務資料已經審閱，但未經審計。

###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列入本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內。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2,769,448,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421,421,000港元)(附註5.1.3)。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購買飛機相關的資本承擔7,779,003,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0,162,469,000港元)(附註25(b))。本公司董事已慎重考慮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並基於以下評估在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 就租賃合約項下的飛機而言，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預期來自租賃應收款項的現金流入，大致上與整個飛機租賃期內分期償還飛機收購的銀行借貸所需現金流出相配。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 編製基準(續)

- 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狀況，主要是由於當本集團新訂購的飛機建造時，本集團使用短期借貸提供購買飛機所需資金及向飛機製造商支付交付前付款(「PDP」)所致。截至2014年6月30日，已支付的PDP為2,448,446,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2,078,019,000港元)。根據有關飛機購買協議，預期須於201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12個月支付的PDP為1,137,795,000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與多家銀行簽訂PDP融資協議，已取得34架飛機的PDP融資承諾。根據已簽訂的PDP融資協議，銀行將提供898,379,000港元資金，以撥付須於201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12個月支付的部份PDP。PDP餘額239,416,000港元將以本集團內部產生的財務資源及預期將於2014年下半年取得的額外PDP融資撥付。
- 於2014年6月30日，PDP融資的餘額為2,111,488,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820,074,000港元)。當飛機按時交付時(其中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12個月交付的12架飛機)，本集團將以長期銀行借貸取代PDP融資。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預期於未來12個月交付的11架飛機與五家航空公司訂立租賃協議。
- 本公司於2014年7月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籌集額外股本(附註26(a))。
- 本集團已與一家銀行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該銀行於2013年至2018年期間向本集團提供1,500,000,000美元的綜合貸款融資。授出每筆特定貸款須待銀行進行的信貸評估和落實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後方可作實，而貸款協議只會於交付飛機不久前落實。

因此，本集團預期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由2014年6月30日起計未來最少十二個月所需。基於以上考慮因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故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

除非相關準則禁止追溯應用，否則本集團已貫徹應用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生效的新訂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3 會計政策(續)

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新會計準則、準則詮釋及修訂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2012年年度改進，「由2010–2012年度週期的年度改進計劃產生的轉變」	2014年7月1日
2013年年度改進，「由2011–2013年度週期的年度改進計劃產生的轉變」	2014年7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201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1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管理層的初步評估為應用上述準則、詮釋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足以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就資產負債及收支項目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必須列載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終以來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均無任何轉變。

##### 5.1.1 市場風險

###### (a)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持有的若干部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借貸以該等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功能貨幣主要為美元。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匯風險不大，故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b)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藉配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利率與銀行借貸利率來管理利率風險。當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利率無法與相應銀行借貸配對時，便產生利率風險。截至2014年6月30日，分別有16項飛機租賃（2013年12月31日：10項飛機租賃），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固有實際利率於整個租期內按固定利率計息，而相關銀行借貸則按浮動利率計息。基於上述情況，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就九個飛機租賃項目（2013年12月31日：六個飛機租賃項目）的相關浮息銀行借貸訂立八份浮息轉為定息的利率掉期來管理其現金流利率風險。有關利率掉期具有將銀行借貸由浮息轉為定息的經濟效果。根據利率掉期，本集團與其他方協定相隔指定時間（主要為每季）轉換定息與浮息兩者間參考協定名義金額計算得出的差額。至於其餘利率錯配的情況，管理層密切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及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風險。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5.1.1 市場風險(續)

###### (b)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透過計量於2014年6月30日的利率變動的影響，以進行敏感度分析。估計當利率大致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溢利應分別減少／增加約14,510,000港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786,000港元)；而由於現金流對沖利率衍生工具的影響，本集團的儲備亦應分別增加／減少約51,202,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29,574,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利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及已計入該日存在的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應會對本集團造成的影響。50個基點變動代表管理層估計利率於期內直至下年度結算日合理可能出現的變動。

##### 5.1.2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乃指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引致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經濟或本集團投資組合集中(見下文(d))的行業分部的經營環境如出現重大變化，可令本集團產生與截至結算日已撥備金額不同的虧損。因此，管理層會審慎管理所面對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從飛機租賃服務產生。

本集團根據實際情況制定計劃，並按照計劃實施其行業風險管理系統，其中特別注重行業研究、交易對手信貸評級及對承租人業務、財務狀況及其股東支持的了解。本集團亦自承租人獲得按金(附註15(i))。以上所有措施可加強控制及管理信貸風險。

本集團亦因與一家信貸質素高的投資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安排而承受相關的信貸風險。利率掉期以本集團存放的已抵押存款作為抵押。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5.1.2 信貸風險(續)

(a) 違約可能性

違約風險 — 倘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可能要求退還飛機、收回飛機或出售飛機，視適用情況而定。

延遲付款風險 — 倘發生延遲付款的情況，本集團有權就任何部份的到期未付租金按違約利率徵收利息，直至有關結欠款項獲支付為止。有關利息將按日累計。此外，本集團可要求收取保證金，用以支付或解除承租人的欠款。

(b) 限制、控制及降低風險政策

當本集團發現信貸風險時會管理、限制及控制其過份集中情況，尤其是定期評估承租人的還款能力。

(c) 減值準備政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本集團政策規定須至少每年或於有需要時更頻密地審閱承租人或其母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出租飛機的估值及剩餘價值(實際所持有的抵押品)。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金融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本集團於追收租賃應收款項結餘時並無面臨任何延誤或拖欠。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就本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金融資產作出減值準備(2013年12月31日：無)。

(d) 具信貸風險的金融資產風險集中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承租人均為位於中國大陸的航空公司。有關承租人集中的分析，請參閱附註7。倘上述任何航空公司面臨財困，本集團透過正常租賃付款收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本集團或須收回租賃資產才可收回有關款項。

為管理此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該等航空公司的業務表現。鑒於該等航空公司運作暢順，加上應收他們款項的收款紀錄良好，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應收該等航空公司的尚欠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結餘的固有信貸風險不大。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5.1.3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預期將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	<b>353,947</b>	262,54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31,268</b>	19,1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0,072</b>	1,367,344
	<b>615,287</b>	1,649,08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274,901</b>	206,273
應付所得稅	<b>15,066</b>	8,613
應付利息	<b>33,493</b>	34,547
銀行借貸	<b>3,061,198</b>	2,820,997
長期借貸	<b>77</b>	78
	<b>3,384,735</b>	3,070,508
流動負債淨額	<b>(2,769,448)</b>	(1,421,421)

未有載於上表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預期於結算日後逾12個月始能收回或結付。

有關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分析，亦請參閱附註2。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持份者爭取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化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發行新股份、舉債或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管理資金的目標、政策或程序大致維持不變。有關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之後首次公開發售新股份的資料，請參閱附註26(a)。

#### 5.3 公平值估計

公平值指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並於計量日期計算的價格。就金融工具而言，如有活躍市場，本集團會使用活躍市場的報價來釐定有關公平值。倘有關工具並無交投活躍市場，本公司會使用估值技巧來估計公平值，其中包括折現現金流分析。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使用不同的估值技巧計量。估值技巧的輸入值分類為以下公平值層級內的三個級別：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所得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平值估計(續)

#####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用作對沖的利率掉期	–	13,620	–	13,620
負債				
用作對沖的利率掉期	–	6,520	–	6,520
貨幣掉期	–	968	–	968
負債總額	–	7,488	–	7,488
於2014年6月30日				
資產				
用作對沖的利率掉期	–	1,980	–	1,980
貨幣掉期	–	5,519	–	5,519
資產總額	–	7,499	–	7,499
負債				
用作對沖的利率掉期	–	28,339	–	28,339

用作對沖的利率掉期及貨幣掉期的公平值乃利用估值技巧(主要為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利率掉期利用摘自可觀察收益曲線的遠期利率計算公平值。本集團運用其判斷選用各種方法，並主要基於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市況作出有關假設。估值模型的輸入數據(包括收益曲線、美元/人民幣遠期利率)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數據，故其公平值被視為屬於公平值等級內的第二級。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平值估計(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其他應收款項、應付利息及其他應付款項均屬短期性質並於一年內到期，因此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銀行及長期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平值	賬面值	公平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b>9,566,531</b>	<b>10,634,110</b>	7,678,876	8,135,697
銀行借貸	<b>12,868,851</b>	<b>14,009,465</b>	11,436,394	11,669,027
長期借貸	<b>154,623</b>	<b>156,661</b>	155,172	155,17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借貸按本集團就類似金融工具可取得的現行市場利率，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估計公平值。其公平值被視為屬於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總計 千港元
	飛機 千港元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b>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485,546	530	288	763	1,487,127
添置	298,531	–	–	146	298,677
折舊	(27,154)	(120)	(87)	(160)	(27,521)
貨幣換算差額	2	(60)	–	19	(39)
期末賬面淨值	1,756,925	350	201	768	1,758,244
<b>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1,538,911	801	461	656	1,540,829
添置	–	–	–	183	183
折舊	(26,682)	(108)	(87)	(124)	(27,001)
貨幣換算差額	–	5	–	5	10
期末賬面淨值	1,512,229	698	374	720	1,514,021

### 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0,315,720	8,586,841
獲保證剩餘價值	2,339,579	1,800,365
不獲保證剩餘價值	3,494,137	2,880,398
租賃投資總額	16,149,436	13,267,604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6,582,905)	(5,588,728)
租賃投資淨額	9,566,531	7,678,876
減：累計減值撥備(i)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	9,566,531	7,678,876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續)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航空公司的尚欠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結餘的固有信貸風險不大。本集團於追收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結餘時並無面臨任何延誤或拖欠。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的融資租賃投資總額與該等租賃於各報告期末的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現值的對賬載列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投資總額	16,149,436	13,267,604
減：不獲保證剩餘價值	(3,494,137)	(2,880,398)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	12,655,299	10,387,206
減：涉及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的未賺取融資收入	(4,600,094)	(3,894,212)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現值	8,055,205	6,492,994

下表按於各報告期末的相關到期日分析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投資總額：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融資租賃投資總額		
— 一年內	1,013,031	797,122
— 一年後但五年內	4,038,508	3,149,314
— 五年後	11,097,897	9,321,168
	16,149,436	13,267,604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淨額(續)

下表乃按各報告期末根據融資租賃的相關到期組別而分析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的現值：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的現值		
— 一年內	<b>465,949</b>	350,180
— 一年後但五年內	<b>1,908,842</b>	1,433,253
— 五年後	<b>5,680,414</b>	4,709,561
	<b>8,055,205</b>	6,492,994

下表載列個別航空公司所佔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	千港元	%
客戶：				
航空公司 — A	<b>2,964,091</b>	<b>31%</b>	2,301,170	30%
航空公司 — B	<b>1,621,144</b>	<b>17%</b>	1,648,771	21%
航空公司 — C	<b>1,666,449</b>	<b>17%</b>	1,692,276	22%
航空公司 — D	<b>969,875</b>	<b>10%</b>	970,851	13%
航空公司 — E	<b>725,769</b>	<b>8%</b>	733,706	10%
航空公司 — F	<b>573,942</b>	<b>6%</b>	332,102	4%
航空公司 — G	<b>691,457</b>	<b>7%</b>	—	—
航空公司 — H	<b>353,804</b>	<b>4%</b>	—	—
	<b>9,566,531</b>	<b>100%</b>	7,678,876	100%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PDP(i)	2,448,446	2,078,019
資本化的利息	53,829	46,448
已付按金	1,472	7,914
有關購買飛機的預付款項	109,113	39,808
有關上市費用的預付款項	9,065	3,931
其他	20,731	7,354
	<b>2,642,656</b>	<b>2,183,474</b>

(i) 本集團就購買36架飛機(供日後租賃項目之用)與Airbus S.A.S.訂立多項飛機購買協議。有關預付款項已根據該等飛機購買協議所載的付款時間表支付。

上述「其他」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9 股本

本公司的普通股本變動如下：

	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數目(千股)		股本(千港元)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法定						
期/年初	50,000	50,000	-	-	390	390
註銷股份(iii)(a)	(50,000)	-	-	-	(390)	-
新法定股份(iii)(a)	-	-	10,000,000	-	1,000,000	-
期/年末	-	50,000	10,000,000	-	1,000,000	390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9 股本(續)

	每股 股份面值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港元)
已發行			
於2013年1月1日(i)		10	78
發行普通股(ii)	1美元	10	78
於2013年6月30日		20	156
於2014年1月1日		10,000	78,000
回購及註銷股份(iii)(a)	1美元	(10,000)	(78,000)
發行新股份(iii)(a)	0.1港元	10,000	1,000
股份資本化(iii)(b)	0.1港元	468,941,929	46,894,193
於2014年6月30日		468,951,929	46,895,193

(i) 於2012年12月21日，本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時向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有限公司(「CALH」)發行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並向CALH發行9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本集團附屬公司中國飛機租賃有限公司(「中飛租(BVI)」)的37.5%股權。本公司於2013年1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股。

(ii) 於2013年4月29日，本公司向CALH發行1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以換取中飛租(BVI) 62.5%股權。

於2013年7月23日，本公司按認購價89,610,300港元向CALH發行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9,980股以換取現金，於扣除相關股份發行成本後確認股本約78,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約89,132,000港元。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00股。

(iii) 於2014年6月23日，本公司的股本出現以下轉變：

(a)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而增至1,000,000,000港元。本公司向CALH回購當時已發行的全部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10,000股，代價為向CALH配發及發行1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本公司其後隨即註銷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50,000股。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9 股本(續)

#### (iii) (續)

- (b) 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儲備進賬其中最多46,894,192.90港元撥充資本，並悉數用於按面值以入賬列作繳足形式配發及發行468,941,929股新股份。
- (c) 根據於2014年6月23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全球發售而錄得進賬後，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其中最多2,907.10港元撥充資本，並用於按面值繳足供按股東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的29,071股股份的股款。於2014年6月30日，全球發售尚未完成，該29,071股股份仍未獲發行。

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68,951,929股。

於2014年6月30日之後，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附註26(a))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0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千港元	現金流對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	–	623,720	1,434	(6,438)	618,716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577	–	577
現金流對沖的影響淨額					
—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變動					
— 現金流對沖(附註14)	–	–	–	32,349	32,349
於2013年6月30日結餘	–	623,720	2,011	25,911	651,642
<b>於2014年1月1日結餘</b>	<b>89,132</b>	<b>623,720</b>	<b>2,588</b>	<b>22,287</b>	<b>737,727</b>
發行新股份(附註9(iii)(a))	(1)	–	–	–	(1)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9(iii)(a))	78	–	–	–	78
股份資本化(附註9(iii)(b))	(46,894)	–	–	–	(46,894)
現金流對沖的影響淨額					
— 利率掉期的公平值變動					
— 現金流對沖(附註14)	–	–	–	(33,458)	(33,458)
— 終止利率掉期的影響					
— 現金流對沖(附註14)	–	–	–	(596)	(596)
<b>於2014年6月30日結餘</b>	<b>42,315</b>	<b>623,720</b>	<b>2,588</b>	<b>(11,767)</b>	<b>656,856</b>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1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結清	<b>33,990</b>	26,267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如不考慮在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租賃資產的 加速折舊 千港元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於2013年1月1日	13,966
從損益扣除	2,509
於2013年6月30日	16,475
於2014年1月1日	<b>26,267</b>
從損益扣除	<b>7,723</b>
於2014年6月30日	<b>33,990</b>

倘有關資產及負債乃關於同一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本集團會將其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2 銀行借貸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就提供購買飛機所需資金而籌措的有抵押銀行借貸(i)	<b>10,387,413</b>	9,195,670
PDP融資(ii)	<b>2,111,488</b>	1,820,074
營運資金借貸(iii)	<b>369,950</b>	420,650
	<b>12,868,851</b>	11,436,394

(i) 飛機收購融資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主要根據固定或浮動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計息。除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向航空公司出租飛機的其他法定抵押外，銀行借貸亦以擁有相關飛機的附屬公司的股份、本集團屬下若干公司所提供擔保，以及於2014年6月30日金額為74,194,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70,579,000港元)的已抵押存款作為抵押。

(ii) 於2014年6月30日，就收購飛機而支付按金／PDP的銀行借貸為2,111,488,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820,074,000港元)，乃由本集團部分屬下公司有關收購飛機的若干權利及利益、中飛租(BVI)所提供擔保、本集團屬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以及金額分別為7,80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6,110,000港元)的存款作為抵押。

PDP融資的借貸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從國家開發銀行(「開發銀行」)根據一項信貸協議(「開發銀行信貸協議」)提取的780,00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740,435,000港元)的借貸。本集團已於2012年從中國光大財務有限公司(「光大財務」)取得備用貸款融資40,000,000美元，純粹用作向開發銀行償還開發銀行信貸協議下的結欠債務(附註24(d))。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2 銀行借貸(續)

- (iii)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自多家銀行獲取總額47,500,000美元(相等於369,950,000港元)(於2013年12月31日：420,650,000港元)營運資金融資的短期借貸，乃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有以下未提用的銀行借貸融資：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浮息：		
— 於一年內屆滿	78,000	—
— 於一年後屆滿	754,183	692,610
	<b>832,183</b>	692,610

## 13 長期借貸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借貸	<b>154,623</b>	155,172

人民幣121,970,000元(相當於154,623,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000,000元(相當於155,172,000港元))的借貸乃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予本集團，固定年利率6.43%，自2013年12月30日起為期12年，並以本集團所持的一架飛機作為抵押品。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4 衍生金融工具 — 本集團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掉期 — 現金流對沖 (i)	1,980	13,620
— 貨幣掉期 (ii)	5,519	—
	<b>7,499</b>	13,620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掉期 — 現金流對沖 (i)	28,339	6,520
— 貨幣掉期 (ii)	—	968
	<b>28,339</b>	7,488

- (i)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5份利率掉期合約，分別於2018年9月21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9月21日、2019年9月19日及2024年3月21日到期。該等合約將浮動利率由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分別轉換為1.55%、1.75%、1.95%、2.00%及2.15%的固定利率。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三份新利率掉期合約，分別於2018年12月21日、2019年3月21日及2019年6月21日到期。該等合約將浮動利率由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分別轉換為1.98%、2.00%及1.86%的固定利率。

上述利率掉期合約以現金流對沖形式入賬，而有關對沖實際上已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具有效力。

於2014年6月30日，八份(2013年12月31日：五份)未償還利率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309,516,000美元(相當於2,414,223,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87,276,000美元(相當於1,460,753,000港元))。於2014年6月30日，該等利率掉期合約以17,083,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零)的已抵押存款作擔保。在若干情況下，該等已抵押存款可用作償付衍生金融負債。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4 衍生金融工具 — 本集團(續)

- (ii)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飛寶曆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中飛寶曆」)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2013年12月30日簽訂合約，據此，中飛寶曆向獨立第三方轉讓與一家航空公司訂立的飛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飛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中飛寶曆將按預定匯率將於2024年2月27日至2025年5月27日期間代獨立第三方收取的美元租賃租金換算為人民幣，而有關成本由其承擔或利益歸其所有。此項安排構成一項衍生工具 — 貨幣掉期合約。此項貨幣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15,684,296美元(相等於122,338,000港元)。於2014年6月30日，此項貨幣掉期合約的公平值為5,519,000港元，而為數6,487,000港元之公平值變動確認為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附註20)。

於其他全面收益及損益確認的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利率掉期公平值變動	(33,458)	32,349
— 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iii)	(596)	—
於損益確認	<b>6,487</b>	—

- (iii) 於2013年12月，本集團終止一份利率掉期合約，變現收益1,947,000美元(相等於15,187,000港元)。此變現收益於現金流對沖儲備確認，並一直於儲備內，直至2014年至2026年償還對沖銀行借貸，屆時於儲備的相關變現收益將逐步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溢利。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數596,000港元的已變現收益由現金流對沖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收取按金 (i)	115,042	90,326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4(f))	–	845
應付的顧問及專業費用	86,413	43,940
應付營業稅、增值稅及預扣稅	40,079	40,552
預先收取的經營租賃租金	22,627	5,300
應付董事袍金	1,050	1,110
將支付的已收租金	–	14,401
其他	9,690	9,799
	<b>274,901</b>	206,273

(i) 就租賃項目從航空公司收取的按金。

除「預先收取的經營租賃租金」外，上述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6 租賃租金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事單一業務分部，即向中國大陸的航空公司提供飛機租賃服務。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向航空公司出租飛機，並據此收取租金。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八間(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間)航空公司出租飛機。

下表載列個別航空公司所佔的租金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客戶：				
航空公司一A	106,175	26%	67,434	26%
航空公司一B	68,524	17%	57,752	22%
航空公司一C	68,240	16%	57,584	22%
航空公司一D	111,410	27%	72,641	28%
航空公司一E	25,873	6%	6,797	2%
航空公司一F	24,788	6%	–	–
航空公司一G	8,746	2%	–	–
航空公司一H	2,017	–	–	–
融資及經營租賃收入總額	415,773	100%	262,208	100%

### 1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政府津貼(i)	15,829	1,782
其他	807	510
	16,636	2,292

(i) 政府津貼指從天津東疆保稅港區管理委員會收取的撥款及津貼。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18 利息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b>273,190</b>	160,820
來自關聯方借貸的利息開支	–	1,621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b>(35,565)</b>	(22,971)
	<b>237,625</b>	139,470

### 19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開支	<b>18,819</b>	7,749
上市開支	<b>24,695</b>	4,661
營業稅及附加費用	<b>23,128</b>	4,263
專業服務費用	<b>12,157</b>	3,728
租金及水電設施費用	<b>4,534</b>	3,202
辦公室及會議開支	<b>3,346</b>	3,174
差旅及培訓開支	<b>4,341</b>	3,047
其他	<b>5,237</b>	2,593
	<b>96,257</b>	32,417

### 20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貨幣掉期的未變現收益(附註14)	<b>6,487</b>	–
匯兌收益／(虧損)	<b>8,796</b>	(780)
	<b>15,283</b>	(780)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1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香港及其他	15,767	18,238
遞延所得稅	7,723	2,509
	<b>23,490</b>	20,747

**中國大陸**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稅率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租賃收入須按5%繳付營業稅（「營業稅」）或按17%繳付增值稅（「增值稅」），視乎附屬公司與客戶何時訂立租約而定。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稅率相同。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大陸的承租人應向本集團的非中國大陸稅務居民附屬公司支付的租賃收入，須預扣5%的營業稅及10%或6%（稅收協定稅率）的企業所得稅。應向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內公司支付的利息須分別按5%及7%繳付營業稅及企業所得稅。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稅率相同。

**香港**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16.5%（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繳付香港利得稅。

**其他**

本公司及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付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在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S110稅務制度須按稅率25%繳付所得稅。

在荷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首200,000歐元的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0%繳付所得稅，並就超出200,000歐元的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繳付所得稅。

在納閩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純利以稅率3%繳付所得稅，或如選擇年度繳稅則繳付馬來西亞令吉20,000元。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2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3,000,000港元)。

於2014年5月19日，本公司建議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69,000,000港元。該項股息已於2014年6月支付。

### 23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得出。在釐定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因股份資本化(附註9(iii)(b))而增加的468,941,929股普通股已追溯調整至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b>62,827</b>	44,08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468,951,929</b>	450,841,955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b>0.134</b>	0.098

#### (b) 攤薄

由於以表現為基礎的購股權無法於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之前行使，故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於2014年6月30日，未有發生有關或然事件。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分別由富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富泰資產」)、中國光大航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光大航空金融」)、易穎有限公司(「易穎」)及榮凱有限公司(「榮凱」)擁有45.72%、44.13%、8.05%及2.1%權益。富泰資產由潘先生擁有。光大航空金融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以下交易乃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商定的條款與關聯方進行：

#### (a) 關聯方收取的管理費及顧問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下列公司收取的管理費及顧問費：		
— Friedmann Pacific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 (「FPFS」)	—	278
— China Everbright Global Investment Advisors Company Limited (「CEGIA」)	—	1,170
— Beijing Fujing Investment Limited Company (「Beijing Fujing」)	—	740
	—	2,188

CEGIA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FPFS及Beijing Fujing均為富泰資產的附屬公司。

#### (b) 辦公室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CEL Venture Capital (Shenzhen) Limited	488	187

CEL Venture Capital (Shenzhen) Limited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續)

#### (c) 來自關聯方的借貸

##### (i) 來自光大財務的借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	-
於期內借貸所得款項	-	62,400
於期內償還借貸	-	(62,400)
於6月30日	-	-

該等借貸來自中國光大航空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光大財務。該等借貸由潘先生作擔保，於2013年按10%至12%的利率計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光大財務收取的利息開支為零(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68,000港元)。

##### (ii) 來自富泰資產的借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	-
於期內借貸所得款項	-	31,200
於期內償還借貸	-	(31,200)
於6月30日	-	-

來自富泰資產的借貸6,000,000美元由潘先生作擔保，按10%至12%的固定利率計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富泰資產收取的利息開支為零(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90,000港元)。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 (續)

## (d) 光大財務及富泰資產提供的備用信貸

於2012年11月28日，本公司附屬公司CALC AC Limited與光大財務訂立一項協議，據此，光大財務於2012年11月28日至2015年12月28日期間，向CALC AC Limited提供最多40,000,000美元（相等於312,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以純粹用作向開發銀行償還開發銀行信貸協議（附註12(ii)）下的結欠債項。光大財務收取前端費用600,000美元，並每年收取承擔金額0.25%的年度費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光大財務收取的信貸費用為零（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90,000港元）。

根據富泰資產與光大財務（作為貸款人）、華荃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及中飛租（BVI）（作為擔保人）於2013年9月25日訂立的循環貸款融資協議，富泰資產及光大財務已同意提供備用循環貸款融資高達500萬美元，當中最高250萬美元由富泰資產提供，另最高250萬美元由光大財務提供，由提取日期起計按年利率12%計息，自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起計為期一年。作為該筆融資的抵押，中飛租（BVI）分別向富泰資產及光大財務提供公司擔保。須於循環貸款協議的接納日期支付安排費25,000美元，並於獲得貸款期間分別向富泰資產及光大財務支付每季備用費62,500美元。循環貸款融資協議已於2014年4月25日終止。

- (e) 於2013年9月27日，中飛租（BVI）與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Ever Alpha Investment Limited（「Ever Alpha」）訂立顧問協議，據此，Ever Alpha同意向本集團提供即場支援服務，以促進青島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青島航空」）向本集團租用當代A320飛機。Ever Alpha根據顧問協議將提供的即場支援服務，包括與青島航空初步磋商時進行聯繫和參與商討、向中飛租（BVI）提供有關青島航空及租賃的相關信息、向中飛租（BVI）提供策略意見以促成租賃、協助中飛租（BVI）進行洽談，以及在需要時聯絡相關政府部門及作出諮詢安排。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Ever Alpha收取的支援服務費為15,600,000港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4 關聯方交易(續)

#### (f)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光大財務	-	512
富泰資產	-	317
Beijing Fujing	-	16
	-	845

以上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 25 或然負債及承擔

#### (a) 或然事項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並無結欠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3年12月31日：零)。

#### (b)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購買飛機	7,779,003	10,162,469



## 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 26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部份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之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 (a) 於2014年7月11日，本公司以首次公開發售形式發行116,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普通股，每股作價5.53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645,904,000港元。於同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b) 於2014年7月25日，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飛永泰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中飛永泰」)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合約，據此，中飛永泰向獨立第三方轉讓與一家航空公司訂立的飛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飛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21百萬元(相當於656百萬港元)。與此同時，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China Asset Leasing Company Limited提供借貸人民幣124百萬元(相當於156百萬港元)，固定年利率8.121%，由2014年7月28日至2025年8月1日止為期11年，以中飛永泰所持的一架飛機作為抵押品。由於本集團已將租賃收入涉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獨立第三方，故相關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已終止確認。
- (c) 於2014年8月25日，本集團就四架飛機訂立購買協議及租賃協議，預期將於2014年下半年交付。